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

沪教委督〔2025〕20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松江区学前教育 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意见书》的函

松江区人民政府：

现将《松江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意见书》印发给你区。希望你区根据督导评估意见书的建议，巩固和扩大已取得的工作成绩，并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将目前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为迎接国家审核认定做好准备工作。

请在收到此函1个月内，将你区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的工作思路和配套整改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送至市教委。市教委将适时进行督导回访。

联系人：赵雁鸿，联系电话：23116667

联系地址：大沽路100号3405室，邮编：200003

附件：松江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意见书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5年5月20日



附件

松江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意见书

根据教育部《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办法》和上海市《关于进一步做好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2025年4月8日至10日，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组织督导组对松江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情况进行了实地督导评估。

实地督导前，督导组审核了区政府的申报材料，对129所幼儿园的指标达成情况进行网上初核；对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幼儿家长和教职工等1065人开展社会认可度调查。实地督导期间，督导组与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区政府负责同志进行了工作情况交流，访谈了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相关委办局负责人、教职工共计127人次，随机抽查公民办幼儿园16所。在汇总分析各类信息的基础上，形成以下督导评估意见：

一、指标达成情况和督导评估结论

督导组对松江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政府保障情况、幼儿园保教质量保障情况3方面进行全面督导评估，结论如下：

（一）普及普惠水平达标情况

松江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103.49%、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85.5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为79.67%，比国家标准分别高出18.49个百分点、5.55个百分点、29.67个百分点。督导组认定，松江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达到国家相关评估标准。

（二）政府保障情况

对政府保障情况的评估，涉及“党的领导坚强有力”等9个二级指标，督导组对松江区党建、规划、学前公共服务网络、小区配套幼儿园规范管理、财政经费投入、收费管理、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安全风险防控机制、监管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了核查，认定松江区政府保障情况基本达到国家督导评估标准。

（三）幼儿园保教质量保障情况

对幼儿园保教质量保障情况的评估，涉及落实科学保教要求等5个二级指标。督导组在核查申报材料和抽查16所幼儿园的基础上，认定松江区保教质量保障情况达到国家督导评估标准。

（四）社会认可度调查情况

督导组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社会认可度网络调查平台，对松江区幼儿家长和教职工等相关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总体满意度为96.33%，达到国家督导评估标准。

二、主要经验及成效

松江区委、区政府紧扣打造“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的建设目标，扎实推进“幼有善育”工程，努力破解人口导入区学前教育发展难题，在学前教育资源扩容、托幼一体化统筹供给等方面持续用力，人民群众对学前教育的满意度明显提升。区教育局持续开展“强师兴教”行动，积极构建“雁阵式”发展体系，推动幼儿园保教质量的全面提升，为上海市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多元融合发展提供了松江探索与实践。

（一）坚持党的领导，区域学前教育发展机制健全

一是创新机制，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区委、区政府统筹推进学前教育发展，制定《松江区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等，系统擘画学前教育发展蓝图。区托幼与学前教育工作联席会议优化议事规程，将优质园所创建等事项纳入常态化议事决策清单。区教育工作党委对民办园创新实施“四大员”党建工作机制，推进了民办幼儿园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目前，全区 68 所公办幼儿园均设立独立党支部，24 所民办园设立联合党支部，37 所民办园配备党建指导员，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

二是部门联动，守牢幼儿园安全底线。区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松江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等文件，着力构建“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安全责任体系。区教育、公安、消防、卫生健康、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合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和事故隐患排查，加大对校园及周边安全工作薄弱点的整治力度。落实“一键报警”与公安联网、“护学岗”设置、校园封闭式管理等要求，全区专职保安配备、校方综合责任保险、教职工急症救助培训、“明厨亮灶”覆盖率均达到 100%。

三是多方协同，健全规范办园监管机制。松江区全力推动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率先建立党委领导、行政主导、督导协调、专业跟进、社会参与、学校自评“六位一体”协同督导机制，发挥教育督导的监督和指导作用。制定《松江区幼儿园督导评估实施方案》《松江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管理办法》等，强化幼儿园高质量建设和保教质量提升，落实 5 年一轮督导评估和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全覆盖，推动幼儿园规范管理和提质发展。

（二）坚持扩增资源，普惠性保障水平持续提高

一是开展普惠性学位扩容攻坚行动。面对因人口大量导入带来的入园需求，区政府编制“十四五”基础教育建设规划，举全区之力扩增普惠性学位。“十四五”以来，区委、区政府攻坚克难，新建幼儿园24所，新增班额395个、学位11850个。聚焦泗泾、佘山、新桥人口导入地区，新建10所幼儿园。全区班额达标率由2020年的38.19%提升至目前的99.82%，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和公办幼儿园占比也分别提升了10个和12个百分点。

二是健全学前财政投入保障机制。加大财政投入，近3年幼儿园生均教育支出分别为4.14万元、4.54万元、4.77万元。动态调整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对规模较小的公办园实行托底保障政策。优化支出结构，2022-2024年共投入1.16亿元对24所高质量建设幼儿园进行空间设施改造。制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专项扶持政策，按照每生每年800元的标准给予生均补助和一次性专项奖补，2022-2024年共投入专项经费2378万元。强化专项扶持经费监管，开展专项督导评估，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三是构建人才梯度培育体系。深耕六轮“强师兴教”三年行动计划，配齐配足公办幼儿园专任教师，打造松江区“教育先锋五十佳”“云间教育讲坛”等师德师风品牌。深化学前教育人事制度改革，145名教师参与“跨园竞聘”，120人通过供需平台双向选择，有效缓解了园际教师供需结构性问题。实施五级“骨干教师”引领计划，通过“揭榜挂帅”认领重大课题或科研项目产生教育领军人才与首席教师，评选学科名师、教学能手、教坛新秀，组建学前教

育教师专业发展共同体，全区学前教育副高级以上教师从2021年的41人增长到2025年的113人。近3年，获市级基本功大赛一、二等奖4人、市“东方英才计划”1人、第五期“双名工程”“攻关计划”2人。

（三）坚持抬高底部，幼儿园内涵发展能力显著提升

一是创新“品质研训”孵化机制。松江区构建“课题引领-教研推进-培训赋能-评选检验-展示提炼”五步联通研训工作机制，开展公办幼儿园落实“户外活动2小时”的实践探索。依托上海市课程领导力实验区项目，以展示启动、互动开题、全员培训、蹲点推动、入驻指导等方式，开展“循道-循源-循证”的领导力推进工程。以“行有根，乐致远”为理念，将松江地域文化资源纳入课程内容，形成可辐射可推广的“茸娃行”特色项目资源体系和6门市级共享课程，全国参训教师达3300余人。

二是雁阵式推进区域幼儿园高质量建设。松江区整体规划，创新迭代幼儿园“头雁领航、群雁齐翔、雁阵前行”保教质量推进机制，出台《“推动综合改革新战略、构建雁阵发展新格局”松江区托幼机构组团发展实施方案》等文件，架构覆盖公办园、联动民办园的“一头两翼N驱动+行政业务双蹲点”集团化办园网络，通过管理协同、课程共建、队伍共育、文化共融深入推进“雁阵式”发展体系建设，有效助力4所示范园、12所一级园、46所二级园高质量建设，托稳区域学前教育质量发展底盘。完成市高质量建设成果孵化工作坊项目，形成市级培训课程并面向区域推广辐射，相关研究成果获上海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关于学前教育规划布局和资源配备不均衡的问题

一是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存在结构性矛盾。部分区域公办资源不足，全区民办幼儿园数量占比达 47.28%，其中：叶榭镇、九亭镇、石湖荡镇、洞泾镇、新桥镇民办幼儿园数量占比分别为 80%、77%、75%、70%、69%，且主要依靠民办二级、三级园解决入园需求。部分镇的公办在园幼儿占比偏低，其中：叶榭镇、九亭镇、洞泾镇、新桥镇公办在园幼儿占比分别为 50.8%、57.51%、63.91%、67.38%。个别镇局部区域民办园相对集中。二是规划建设项目推进力度有待加大。

“十四五”规划建设项目中的洞泾镇 2 个项目以及九亭镇 1 个项目处于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暂未开工。三是部分民办园存在安全隐患。走访发现，部分民办园规模较小，存在非独立园舍情况，日照、消防疏散、周边环境等未达到国家相关要求。

(二) 关于学前教育财政投入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的问题

一是专项经费投入有待增加。2022-2024 年，幼儿园内涵建设项目以及数字化项目经费分别投入 2469 万元、148 万元，仅占项目经费总投入的 4.8%和 0.3%，不利于推动区域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二是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2022-2024 年投入经费分别为 1104 万元、928 万元、347 万元，部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到期后未及时认定，一定程度上导致扶持经费逐年下降。三是区教育人才激励经费降幅明显。从 2023 年的 6683 万元下降至 2025 年的 2000 万元。其中，学前学段从 2023 年的 1257 万元下降至 2025 年的 250 万元，降幅约为 80%。

(三) 关于教师队伍待遇保障和领军人才不足的问题

一是公办园部分非在编教师未落实“同工同酬”。全区还有 203 名非在编教师年平均收入为 12.3 万元，未达到“非编教师收入与在编教师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85%”的国家督导评估要求。二是个别民办幼儿园没有为所有教职工缴纳“五险一金”。三是学前高端教师数量较少。全区目前有特级园长 2 人，特级教师及正高级教师 1 人；9 所公办幼儿园未配备高级教师，与上海市提出的“每所公办幼儿园有 1 名高级教师”要求存在差距，区域学前优秀人才、领军人才培养力度有待加大。

(四) 关于区域学前教育内涵发展尚不充分的问题

一是区域在持续跟进课程领导力改革项目中，缺乏制度安排、机制建设、行动引领等方面的系统思考。二是“品质生活”研究与当前“幼儿发展优先”理念关联不够，保教实践仅停留在“生活环节”层面，系统性课程实践经验尚未形成。三是幼儿园数字化赋能保育教育的应用场景不丰富。

四、督导建议

(一) 进一步健全与区域人口结构变化相适应的学前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优化资源布局

一要加强系统规划，加大公办学位供给。针对“松江新城”建设进程和地铁 12 号线开通，做好人口发展趋势评估，前瞻预测学前教育需求，科学编制“十五五”幼儿园建设规划。二要加快统筹推进规划项目落地。重点推动洞泾镇 02-12 地块和九亭镇 02-11 地块幼儿园建设项目，持续扩增公办学前教育资源，更好满足适龄幼儿入

园需求。三要加快不符合办园条件的民办园关停进程，消除安全隐患。民办园占比较高的区域要制定“一镇一策”，优化公办幼儿园设点布局。

(二) 进一步健全普惠性保障机制，持续加大财政投入

一要加大内涵建设和数字化项目专项经费投入，满足课程建设以及数字化赋能教育教学改革等要求，推动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二要及时做好期满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重新认定工作，持续加大扶持力度，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健康规范发展。三要立足区域“强师兴教”战略，逐步提高教育人才激励经费额度，扭转激励经费持续下降趋势，吸引和留住更多学前教育高端人才。

(三) 进一步健全保教队伍保障机制，打造高质量保教队伍

一要详细梳理区域非在编教师人员信息，“一人一案”制定整改方案，确保公办幼儿园专任教师“同工同酬”。二要监督指导民办幼儿园规范办学，为每位教职工缴纳“五险一金”。三要进一步加快名师名园长培养，扎实推进学前教师骨干教师队伍建设，激发教师内在动力，逐步优化职称结构。四要进一步关注民办教师专业发展。聚焦民办园教师业务能力提升，鼓励民办园教师积极参评职称、参与区级研训，推动集团化办园机制覆盖全体民办园，助力民办幼儿园优质发展。

(四) 进一步聚焦发展内涵，提升区域学前教育整体品质

一要整体谋划高质量学前教育内涵发展，持续深化统合区域有效引领、园所质量提升的课程领导力研究，不断优化松江区“雁阵推进”机制，形成“头部引领，中部深化，底部提质”的课程领导

力研究共同体。二要提炼区域“品质生活”实践经验，整合“茸娃行”特色项目，打造满足学前儿童需求的“品质生活”课程实施品牌，全面推动松江区学前教育优质发展。三要加强区域教研，深化“幼儿发展优先”理念认识，强化户外与室内活动的有机联通，加大数字技术与保育教育深度融合，培育教师成为实践中的反思者，实现教师“雁阵起飞”和幼儿“品质成长”的整体跃升，形成市级以上具有影响力的学前教育成果。

抄送：松江区教育局，松江区政府教育督导室。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0 日印发